

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环江中队训练馆建设

采购编号：YC18326015（ZBP）

采购人：中国人民武装部队河池支队

采购代理机构：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9月

目 录

| | | |
|-----|----------------|----|
| 第一章 | 公开招标公告..... | 2 |
| 第二章 |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 4 |
| 第三章 | 投标人须知..... | 9 |
| 第四章 |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20 |
| 第五章 |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 23 |
| 第六章 | 投标文件格式..... | 31 |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中国人民武装部队河池支队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现对环江中队训练馆建设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现将本次公开招标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采购项目名称：**环江中队训练馆建设

二、**采购项目编号：**YC18326015(ZBP)

三、**采购内容及数量：**环江中队训练馆建设 1 批（平卧推架、可调腹肌板、深蹲架、动感单车等），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四、**采购预算：**人民币壹拾贰万伍仟陆佰元整（¥125600.00）。

五、**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3、强制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
- 4、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5、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

六、**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经营范围达到本次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要求的供应商；

3、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形式的投标。

七、**招标文件的获取：**

1、**发售时间：**2018 年 月 日公告发布之时起至 2018 年 月 日止（工作日）。供应商未合法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投标文件。

2、**发售地点：**河池市金城江区城东新区俊蒙东方半岛公务圈 1 栋 B 单元 502 室。

3、**售价：**招标文件每套 250 元，售后不退。

4、**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身份证，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携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原件购买；供应商在购买招标文件时，须提交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复印件及经办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各一份。已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等于符合本项目的投标人资格。

八、**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壹仟贰佰元整（¥1200.00）；

投标人须于开标前将投标保证金以电汇或转账等非现金形式交至保证金

专户，开户名称：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户银行：平安银行西安含光路支行，账号：3020 5199 001010；（以银行入账时间为准）。

九、投标截止时间和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及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2018年 月 日 9时30分止；

投标文件开始接收时间：2018年 月 日 9时整；投标人须于2018年 月 日 9时30分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交到河池市金城江区新建东路18号金旅大厦（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01室评标室），逾期送达将予以拒收。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经验证后递交文件。

十、开标时间及地点：

本次招标将于2018年 月 日 9时30分在河池市金城江区新建东路18号金旅大厦（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01室评标室）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应携带单位授权委托书原件）。

十一、公告期限：本招标公告自发布之日起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

十二、网上查询地址：

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

十三、业务咨询：

采购人：中国人民武装部队河池支队 地址：河池市东江路7号

联系人：王主任 联系电话：0778-20837311

采购代理机构：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池市金城江区新建东路18号金旅大厦

联系人：罗玲玉 电话/传真：0778-2106111

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 月 日

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说明：

一、本一览表中的品牌、型号仅起参考作用，投标人可选用其他产品替代，但这些替代的产品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参考品牌型号及其技术参数性能（配置）要求。

二、本一览表中参考品牌、型号及技术参数性能（配置）不明确或有误的，或投标人选用其他品牌型号替代的，须说明品牌型号和详细的技术参数性能（配置）同时填写投标明细表和技术响应表。

三、本项目包括以下设备，根据财办库【2008】248号文件有关规定，本项目不允许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四、投标人必须自行为其投标产品侵犯其他投标人或专利人的专利成果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同时，具有产品专利的投标人应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与其自有产品专利相关的有效证明材料，否则，不能就其产品的专利在本项目投标过程中被侵权问题提出异议。

| 一、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 | | | |
|-------------|-------|-----------|---|
| 序号 | 采购内容 | 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 | |
| 1 | 平卧推架 | 规格及型号 | 产品规格：2110*1220*1380MM，净重\毛重：48.5\51.5KG， 产品特征：支撑杆卡位高度可调节，座垫、背垫角度可调节，适合卧推和仰卧起坐训练，背面可做深蹲运动训练，配置安全防脱设计，可进行臂力训练器和踢腿训练。 最大承受重量；150KG |
| | | 单位及数量 | 1台 |
| | | 质量标准 | 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
| | | 验收方法及方案 | 货到后验收 |
| 2 | 可调腹肌板 | 规格及型号 | 功能：腹肌训练 占地面积：1450×660×1000mm 包装尺寸：1350×530×200mm 净重/毛重：33/36KGS |
| | | 单位及数量 | 1台 |
| | | 质量标准 | 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
| | | 验收方法及方案 | 货到后验收 |
| 3 | 深蹲架 | 规格及型号 | 产品规格：960*2130*2070MM；净重\毛重：79\83KG； 产品特征：深蹲架配置杠铃片储存架，可加载配置300KG杠铃片运动，不卡涩，配置安全防脱装置，可做引体向上，深蹲，下斜卧推，杠铃平卧推，上斜卧推功能，可加挂沙包，实心电镀杠铃杆 |
| | | 单位及数量 | 1台 |
| | | 用途 | |
| | | 质量标准 | 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

| | | | |
|---|--------|---------|---|
| | | 验收方法及方案 | 货到后验收 |
| 4 | 动感单车 | 规格及型号 | 产品规格：1290*500*1140MM；净重\毛重：51\56KG； 产品特征：20KG 飞轮，链条双向传动，无极阻力调节，双刹车牛皮阻力系统，整体浸塑带心率监测扶手，坐垫前后及高度均可调节，扶手克适用不同人群调节高度，仪表显示速度、距离、卡路里、时间、用数据记录运动效果。最大承受重量：120KG |
| | | 单位及数量 | 2 台 |
| | | 质量标准 | 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
| | | 验收方法及方案 | 货到后验收 |
| 5 | 综合训练器 | 规格及型号 | 产品规格：1710*2290*2100MM；净重\毛重：162\176KG； 产品特征：66KG 配重，50*75mm 加粗立管。挂钩便携式座垫高低可调节，整机可进行高拉、低拉、前推、蝴蝶夹胸、背拉、划船、勾手、勾腿等多项功能训练，配备沙包击打训练、仰卧起坐、单杠训练、双杠支撑、专为身体塑形而设计。最大承受重量：120KG |
| | | 单位及数量 | 1 台 |
| | | 质量标准 | 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
| | | 验收方法及方案 | 货到后验收 |
| 6 | 平板凳 | 规格及型号 | 功能：辅助哑铃训练 占地面积：1180×660×490mm 包装尺寸：1230×480×210mm 净重/毛重：22/26KGS |
| | | 单位及数量 | 2 台 |
| | | 质量标准 | 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
| | | 验收方法及方案 | 货到后验收 |
| 7 | 移动沙袋组合 | 规格及型号 | 功能：可做拳击等锻炼动作，有效增加人体的力量，提高人的灵敏性和反应能力 主管材规格：75×50 方管 75 圆管 占地面积：1550×1250×2100mm 包装尺寸：1400×570×220mm 320×320×1080mm 净重/毛重：78/83KGS |
| | | 单位及数量 | 2 个 |
| | | 质量标准 | 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
| | | 验收方法及方案 | 货到后验收 |
| 8 | 十付哑铃架 | 规格及 | 功能：储存哑铃 |

| | | | |
|----|----------|---------|--|
| | | 型 号 | 占地面积：2000×650×670mm 包装尺寸：680×630×170mm 2030×185×210mm 净重/毛重：52/58KGS |
| | | 单位及数量 | 1 套 |
| | | 质量标准 | 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
| | | 验收方法及方案 | 货到后验收 |
| 9 | 包胶哑铃 | 规格及型号 | 10、15、20、25、30KG 哑铃各两付 |
| | | 单位及数量 | 200 公斤 |
| | | 质量标准 | 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
| | | 验收方法及方案 | 货到后验收 |
| 10 | 杠铃 | 规格及型号 | 1.8 米奥杆配 80 公斤杠铃片 |
| | | 单位及数量 | 1 组 |
| | | 质量标准 | 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
| | | 验收方法及方案 | 货到后验收 |
| 11 | 人型不倒翁 | 规格及型号 | 净重量：约 30KG 总高度 170-175cm, 可调两档 主体高度 85cm 人形肩宽 65cm 塑料水桶直径 61cm, 附 16 个吸盘 填充:PE 及纤维布 面层:硅胶, 厚度:3mm-4mm 内部连接:弹簧 共 2 件包装箱, 尺寸 CM: 83*66*30/ 62*62*37 |
| | | 单位及数量 | 2 个 |
| | | 质量标准 | 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
| | | 验收方法及方案 | 货到后验收 |
| 12 | 木桩 | 规格及型号 | 材质：榆木 颜色：原色 尺寸 170*40*40MM |
| | | 单位及数量 | 2 个 |
| | | 质量标准 | 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
| | | 验收方法及方案 | 货到后验收 |
| 13 | PVC 运动地胶 | 规格及型号 | 1. 产品厚度：厚 4.5mm 2. 尺寸规格：宽 1.8m, 长度任意裁 ★3. 外观质量：面层颜色为绿色，纹路为五边形纹路，发泡层为 |

| | | |
|--|-----|---|
| | | <p>嫩绿色,色泽纯正均匀,无明显色差,无裂痕、分层等缺陷</p> <p>4. 硬度（邵 A）：55-99（度）</p> <p>5. 回弹值： ≥8</p> <p>6. 拉伸强度： ≥1.0Mpa</p> <p>7. 扯断伸长率： ≥120%</p> <p>8. 阻燃性： 1 级</p> <p>9. 磨擦系数： 0.40-0.60</p> <p>10. 可溶性重金属铅含量： ≤20mg/m²</p> <p>11. 可溶性重金属镉含量： ≤20mg/m²</p> <p>12. 挥发物含量： ≤75g/m²</p> <p>13. 耐磨层厚度： 1.5mm</p> <p>★14. 邻苯二甲酸酯类(16P)： <5%</p> <p>★15. 灰分含量： <5%</p> <p>★16. 挥发性有机物：（105±1）℃ ， 3h≤700</p> <p>★17. 甲醛释放量:E1≤1.5</p> <p>其它要求：</p> <p>1、所提供 PVC 运动地胶生产厂家需通过 ISO9001、ISO14001 两个体系认证；</p> <p>2、所提供 PVC 运动地胶产品具有国家体育用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质检检验报告和国家环保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环检检验报告；</p> <p>★3、所提供 PVC 运动地胶产品具有 Intertek 检测机构出具的邻苯二甲酸酯类增塑剂检测报告和 SGS 检测机构出具的 2016 年度灰分含量检验报告和 2017 年度灰分含量检验报告（三份检测报告缺一不可，检测报告需盖生产厂家的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无效）；</p> <p>4、投标公司需提供投标产品的制造商的授权证明（加盖公章）；</p> <p>★5、报价人须提供产品和安装企业提供的安全生产标准化生产企业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报价无效；</p> <p>★6. 所提供 PVC 运动地胶产品具有多环芳烃（未检出）、短链氯化石蜡（合格）的相关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报价无效；</p> <p>★7. 所投 PVC 运动地板需出具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检测机构所出具食品级原材料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报价无效；</p> <p>★8. 所投 PVC 运动地板出具符合 GB 18583-2008 总挥发性有机物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家的公章）否则报价无效</p> <p>★9. 所投 PVC 运动地板出具符合 GB 18580-2001 甲醛释放量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家的公章）否则报价无效</p> <p>★10. 所投 PVC 运动地板生产商具有质量检验标准化合格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家的公章）否则报价无效；</p> <p>★11 所投 PVC 运动地板需出具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检测机构所出具的紫外老化 1000h 测试报告。</p> <p>（备注： 以上有★标记的条款， 投标产品必须完全满足并提供相关证明， 否则未做实质性响应， 报价无效）</p> |
| | 单位及 | 430 平方米 |

| | | | |
|------------------|--|---------|----------|
| | | 数量 | |
| | | 质量标准 | 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
| | | 验收方法及方案 | 货到后验收 |
| 二、商务要求表 | | | |
| 质保期 | 自验收合格后一年内全免费上门包修（质保期超过一年的，按厂家承诺保修）。 | | |
|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 1、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终身维修。 2、产品到货及验收时需提供的资料：①产品的使用手册；②产品保修手册；③产品合格证。 3、投入使用后提供保养及相关服务。 4、现场培训：中标供应商提供现场技术培训，对采购单位人员进行操作、维修、保养等技术的培训指导，至能独立操作，简单故障排除。 5、免费送货上门，免费安装调试。 | | |
| 交货时间及地点 | 1. 交货时间：自中标通知书要求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天内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2. 交货地点：__河池市武警中队指定地点__。 | | |
| 付款条件 | 付款方式： 货物验收合格正常使用后三十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95%，余下的 5% 在质量保证期过后三十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 | | |
| 备品备件及耗材等要求 | 投标方提供备品备件及易损件清单及价格。 | | |
| 其他要求 | 1、核心产品：无 2、对于“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带▲号的为关键性技术规格和参数，所投货物必须满足，否则投标无效。 | | |
| 三、投标人的资信要求表 | | | |
| 质量管理、企业信用要求 | （1）投标人或投标货物生产厂商自 2015 年 1 月 1 日以来获得行政部门颁发的重合同守信用、先进企业、纳税大户等与企业生产经营相关的奖项复印件。 （2）投标人或投标货物生产厂商有效的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复印件。 | | |
| 能力或业绩要求 | 投标人 2015 年 1 月 1 日以来的同类项目成功案例（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 | | |
| 售后服务保障或维修响应时间要求 | 1、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或故障，1 小时内响应，接通知后 4 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一般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 24 小时修复，未能修复的直接更换，保证采购人正常使用。 | | |
| 四、采购人对项目的特殊要求及说明 | | | |
| 采购人的特殊要求及说明 | 无 | | |
| 理由 | 无 | | |
| 依据名称 | 无 | | |
| 制定机关 | 无 | | |
| 公开渠道 | 无 | | |
| 内容摘要 | 无 | |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前 附 表

| 序号 | 内容、要求 |
|----|--|
| 1 | 项目名称：环江中队训练馆建设 |
| 2 | 采购数量及单位：环江中队训练馆建设 1 批（平卧推架、可调腹肌板、深蹲架、动感单车等）；详见第二章《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
| 3 | 投标报价及费用： 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3、代理服务费按发改价格[2011]534 号（货物招标类）标准和发改办[2003]857 号文规定向中标人收取，由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
| 4 | 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壹仟贰佰元整（¥1200.00）；应按《公开招标公告》第八条规定交纳。 |
| 5 | 现场踏勘：无 |
| 6 | 演示时间及地点：无 |
| 7 | 答疑与澄清：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或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作出书面解释、澄清或者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书面疑问；答疑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份，并将以书面形式送达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
| 8 | 投标文件组成：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保证金证明）一式两份，不分正副本；投标文件（商务部分、价格部分、技术部分）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
| 9 |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投标人须于 2018 年 月 日 9 时 30 分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交到河池市金城江区新建东路 18 号金旅大厦（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01 室）开标厅，逾期送达将予以拒收。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经验证后递交文件。 |
| 10 | 开标时间：2018 年 月 日 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河池市金城江区新建东路 18 号金旅大厦（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01 室）开标厅 |
| 11 |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
| 12 | 网上查询地址： www.ccgp.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gxzfcg.gov.cn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 |
| 13 |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人依法确认中标人后 2 个工作日内发布中标公告和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发布于上述媒体。 |
| 14 | 投标保证金退还（不计息）：除招标文件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一律以转账、电汇方式退还投标人，未中标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投标人，中标供应商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在与双方签订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
| 15 | 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三十日内。 |
| 16 | 采购资金来源：预算资金 采购预算：人民币壹拾贰万伍仟陆佰元整（¥125600.00）。 |
| 17 | 付款方式：集中支付。 |
| 18 | 投标文件有效期：投标截止日期后 60 天。 |

| | |
|----|-----------------------|
| 19 | 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采购单位。 |
|----|-----------------------|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环江中队训练馆建设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是指：中国人民武装部队河池支队；“采购代理机构”是指：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 “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自然人。
3. “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4.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5.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6.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方式。

（四）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须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五）投标费用

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规定的除外）。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转包与分包

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 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八）特别说明：

▲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核、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分标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2.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投标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的采购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投标人员工（或必须本投标人或其控股公司员工）。

▲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九）质疑和投诉

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对被质疑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被质疑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

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3. 质疑书面要求

质疑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如不按上述要求进行质疑的，视为无效质疑，不予受理。

4.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5. 投诉的书面要求

符合《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财政部第 20 号令）要求。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

1. 招标公告；
2.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3. 投标人须知；
4. 评标方法及标准；
5. 合同主要条款；
6. 投标文件格式。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澄清。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3.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4.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代理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5. 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开标一览表、保证金证明、价格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组成。

1. 开标一览表、保证金证明（单独装订成册，一式两份，不分正副本）

▲注：以下第（1）、（2）、（3）项均要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必须提供，否则其投标无效。

- （1）投标函（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 （2）开标一览表（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 （3）保证金证明（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 （4）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如有，格式自拟）；
- （5）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单位声明函（如有，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 （6）中小企业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如有，**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提交证明材料原件验证，否则不予价格扣除**）；

2. 商务部分、价格部分、技术部分（合并装订，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2.1 商务部分

2.1.1 资格证明文件

▲注：以下各项均要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必须提供，并且第（1）、（2）、（3）项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名，否则其投标无效。

-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 （2）投标声明书（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委托代理时，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 （4）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复印件等，**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提交原件验证，否则投标无效**）；
- （5）投标人有效的“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已办理“营业执照”三证合一的不需提供）；
- （6）投标人有效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已办理“营业执照”三证合一的不需提供）；
- （7）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cp.gov.cn)

查询起止时间：公告发布之时起至投标截止时间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并盖公章，作为评审依据。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cp.gov.cn)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8）第二章《招标采购项目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资信及商务文件。

2.1.2 资信证明文件，以下各项若有请提供，同时要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否则该证明被视为无效。

（1）投标人或投标货物生产厂商自2015年1月1日以来获得行政部门颁发的重合同守信用、先进企业、纳税大户等与企业生产经营相关的奖项复印件。

(2) 投标人或投标货物生产厂商有效的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复印件。

(3) 投标人自 2015 年 1 月 1 日以来同类项目成功案例（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

(4) 投标人认为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2.2 价格部分

(1) 投标报价明细表（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2.3 技术部分

▲注：以下第（1）至第（5）项均要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必须提供，否则其技术部分不得分。

(1) 商务响应表（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2) 设备配置清单（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3) 技术响应表（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4) 服务方案及承诺书（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5) 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6)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格式自拟）；

(7)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3. 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总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 自投标截止日起 6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 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长有效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其它内容。

4.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人须按规定于 2018 年 月 日 24 时前足额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以银行入账时间为准）。

2. 投标保证金交纳形式：电汇或转账等非现金形式交至保证金专户，开户名称：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户银行：平安银行西安含光路支行，账号：3020 5199 001010。

注：办理投标保证金手续时，请务必在银行进账单或电汇凭证的用途或空白栏上注明招标项目名称

及采购编号。汇款人、出票人须填写投标人单位全称，不得填写个人姓名，否则其投标无效。

采购代理机构按投标人投标函中所附的进账单或电汇凭证的全称、账号及开户行退还投标人（注：投标人投标函提供的全称、账号、开户行务必要完整、正确；所提供电汇凭证或银行进账单，务必要清晰，否则因不完整、不正确、不清晰而造成投标保证金无法退付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3.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4. 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同时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向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提供至少一份合同副本备案。以配合我公司按《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信息公开有关工作的通知》（桂财采【2016】7 号文件第八条）的要求，在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合同的主要内容。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对无法在上述要求期限内将合同送达的中标人，我公司须凭中标人出具加盖公章的情况说明，才能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5. 投标保证金不计息。

6.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 (2) 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3)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4)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6)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7) 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六）投标文件的签署、份数和盖章

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2. 投标人须按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保证金证明）一式两份，不分正副本；投标文件（商务部分、价格部分、技术部分）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封面右上角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编制并装订成册。活页装订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3. 投标文件的正本须用 A4 纸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文件正本除《投标人须知》中规定提供原件以外的均可提供复印件。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

4.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签名、盖章位置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投标无效。**

5.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七）投标文件的密封、递交、修改和撤回

1. 投标人将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保证金证明）一式两份，不分正副本；投标文件（商务部分、价格部分、技术部分）正本一份，副本四份装在投标文件袋中（投标文件袋样式由采购代理机构提供或参考该样式制作），并在封贴处密封签章（加盖单位公章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名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均可）。投标文件的外包装封面上应注明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投标项目名称、采购编号及“开标时启封”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逾期送达或者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或标记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

后，应当签收保存，并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未按上述要求递交文件的，由此造成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3.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修改后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当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

（八）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除投标文件（商务部分）资格证明文件外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澄清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原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澄清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澄清、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 在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超越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必须获得行政许可或者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 （2）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 （3）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 （4）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 （5）项目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 （6）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 （7）投标有效期、交货时间、质保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8）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 （2）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性能、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 （3）必要功能、主要技术指标项目发生负偏离达3项（含）以上的；
- （4）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 （5）与其他参加本次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差错相同二处以上的；

3.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2）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3）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 （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 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6. 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活动。

7.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四、开标

(一) 开标准备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参加开标会。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未按时参加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二) 开标程序：

1. 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 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3. 开标过程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及时处理。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五、评标

(一) 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 4 人和采购人代表 1 人，共 5 人组成。

(二) 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评标程序

1. 形式审查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审查。

2. 实质审查与比较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投标人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投标人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视该投标文件无效；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四）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六）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

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本项目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标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七）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评标结果

（一）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

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二)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公告。

(三)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四) 投标人对中标公告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及时索要书面回执。

(五) 被质疑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六)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供应商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七、签订合同

(一)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相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综合评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

(二) 签订合同

(1) 投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同时在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向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提供至少一份合同副本备案。

(2) 如中标供应商不按中标通知书的规定签订合同，则按中标供应商违约处理，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退还中标供应商投标的全部投标保证金并上缴同级财政国库。

(3) 中标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中标供应商之后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八、其他事项

(1) 代理服务费按发改价格[2011]534号（货物招标类）标准和发改办[2003]857号文规定向中标人收取。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代理服务费。

(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 费率 服务类型 中标金额 | 货物招标 | 服务招标 | 工程招标 |
|--------------------|---------|--------|--------|
| | 100万元以下 | 1.5% | 1.5% |
| 100-500万元 | 1.1% | 0.8% | 0.7% |
| 500-1000万元 | 0.8% | 0.45% | 0.55% |
| 1000-5000万元 | 0.5% | 0.25% | 0.35% |
| 5000万元-1亿 | 0.25% | 0.1% | 0.2% |
| 1亿-5亿 | 0.05% | 0.05% | 0.05% |
| 5亿-10亿 | 0.035% | 0.035% | 0.035% |
| 10亿-50亿 | 0.008% | 0.008% | 0.008% |
| 50亿-100亿 | 0.006% | 0.006% | 0.006% |
| 100亿以上 | 0.004% | 0.004% | 0.004% |

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一、评标原则

(一) 评委构成: 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委分别由依法组成的评审专家、采购单位代表共五人以上单数构成, 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 评标依据: 评委将以招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 对投标人的价格、技术、信誉、业绩、服务、政策功能等六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二、评标方法

(一) 对进入详评的, 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二) 计分办法 (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1、价格分.....50 分

(1) 以进入详评的最低的投标报价为 50 分。

投标人有效最低投标报价金额 (万元)

$$(2) \text{ 某投标人报价分} = \frac{\text{投标人有效最低投标报价金额 (万元)}}{\text{某投标人有效投标报价金额 (万元)}} \times 50 \text{ 分}$$

(3)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 号) 第五条的规定,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标价参与评审。

即对投标人投标总价中的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后加上原来未享受优惠政策的部分投标价格作为评标价计算价格分。[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生产企业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并对证明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并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提交证明材料原件验证, 否则不予价格扣除**]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 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 不重复享受政策。

2、技术分.....18 分

(1) 设备性能分 (满分 18 分)

一档 (0~6 分): 投标货物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二档 (6.1~12 分): 投标货物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质量稳定, 总体性能良好, 提供投标货物生产厂家对本次投标项目经销商保证供货的有效销售授权书原件 (委托代理销售时)。

三档 (12.1~18 分): 投标货物明显优于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时被评标委员会接受的, 稳定性好, 总体性能优秀, 安全性好, 配套性好, 便于维修, 提供投标货物生产厂家对本次投标项目经销商保证供货的有效销售授权书原件 (委托代理销售时)。

3、信誉分4 分

(1) 信誉奖分: (满分 3 分)

投标人自 2015 年 1 月 1 日以来获得行政部门颁发的重合同守信用、先进企业、纳税大户等与企业生产经营相关的奖项复印件。

(获得地级市一级奖项每一项为 0.5 分, 获得省 (部) 级以上奖项每一项为 1 分, 如同时具备地级市、省 (部) 级以上奖项的, 以省 (部) 级以上为准)

(2) 投标人或投标货物生产厂商有效的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复印件。 1 分

4、业绩分8 分

投标人自 2015 年 1 月 1 日以来的同类项目成功案例 (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

件); (每项加 1 分, 满分 8 分)

5、服务分18 分

(1) 服务方案及承诺 (满分 15 分)

一档 (0~5 分): 投标人所提供的项目售后服务方案, 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或故障, 按国家相关规定或厂家公开承诺时间予以修复, 响应时间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评定为“一档”。

二档 (5.1~10 分): 投标人所提供的项目售后服务方案, 有售后服务机构, 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或故障, 按国家相关规定或厂家公开承诺时间予以修复, 常年备有配件, 能及时处理、更换损坏的零部件, 评定为“二档”。

三档 (10.1~15 分): 投标人所提供的项目售后服务方案, 优于二档要求, 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或故障, 实际能快速及时响应, 按国家相关规定或厂家公开承诺时间予以修复, 常年备有齐全的配件, 实际能及时处理、更换损坏的零部件, 评定为“三档”。

(2) 承诺更长保修期 (满分 3 分)

①招标文件有保修期要求的: 在满足基本保修期后, 免费保修期每延长半年增加 1 分 (以设备生产厂家承诺为准)

6、政策功能分.....2 分

(1) 投标人提供的主要货物为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和公布最新《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产品的 (每提供 1 项 0.5 分, 满分为 1 分) (以清单复印件为准, 投标产品需清晰反映在清单上);

(2) 投标人提供的主要货物产品为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和公布最新《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产品的 (每提供 1 项 0.5 分, 满分为 1 分) (以清单复印件为准, 投标产品需清晰反映在清单上)。

(三) 总得分= 1 + 2 + 3 + 4 + 5 + 6 。

三、中标标准及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评标委员会”按综合得分高低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得分相同的, 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 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 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进入详评的投标人, 推荐综合得分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供应商。采购人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确认中标供应商。

中标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 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以此类推。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中标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 并按照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处理。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

(一般货物类)

合同编号: _____

采购单位 (甲方): _____ 采购计划表编号: _____
 供应商 (乙方): _____ 项目名称及编号: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 年 月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 (采购文件) 规定条款和中标 (成交) 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供货一览表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商标品牌 | 规格型号 | 生产厂家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元) | 金额 (元) |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N | | | | | | | | |
| 人民币合计金额 (大写) : | | | | | (小写): | | | |

2.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 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如招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 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 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 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力保证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 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 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 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 货物的运输方式: _____。

3. 乙方负责货物运输, 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 _____。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 交货时间: _____、地点: _____。

2. 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 采购人委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 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____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 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_____。

第七条 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 货物保修期：_____。

3.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和保证金

1. 资金性质：一般预算拨款。

2. 付款方式：财政性资金按财政国库集中支付规定程序办理；货物验收合格正常使用后三十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95%，余下的5%在质量保证期过后三十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

第九条 质量保证金

乙方应在货物验收合格无异议后五个工作日内按本合同合计金额____/____比例向甲方提交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期过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不符合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贷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____小时内响应，接通知后____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一般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____小时修复，未能修复的直接更换，保证采购人正常使用。

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 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____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第十二条 调试和验收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

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十三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 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理。

4.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 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超过 7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3% 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 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五条、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河池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七条 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河池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八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九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二十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2. 乙方提供的采购投标（或应答）文件；
3. 投标承诺书；
4. 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采购代理机构一份，甲方两份，乙方两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 | |
|--|--|
| 甲方（章） 年 月 日 | 乙方（章） 年 月 日 |
| 单位地址： | 单位地址：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 电 话： | 电 话： |
| 电子邮箱： | 电子邮箱：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账 号： | 账 号： |
|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
| 经办人： 年 月 日 | |

合同附件

一般货物类

| | |
|--|--|
| 1. 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 |
| 2. 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 |
| 3. 保修期责任： | |
| 4. 其他具体事项： | |
| 甲方（章） 年 月 日 | 乙方（章） 年 月 日 |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使用说明

（一般货物类）

《政府采购合同》是对招标文件中货物和服务要约事项的细化和补充，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招标过程中有关项目标的性状的重要澄清和承诺事项必须在合同相应条款中予以明确表达。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私下订立背离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一、本合同适用范围

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教学仪器设备、医疗仪器设备、广播电视仪器设备、体育器材、音响乐器、药品、服装、印刷设备和印刷品等政府采购项目（协议供货除外）适用于本合同。

二、填写说明

（一）合同标题：地市县使用时可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后再加所在地名称或将“广西壮族自治区”删除加所在地名称。

（二）本合同划线部分所需填写内容，除以下条款特殊要求外，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如招标文件没有明确，按甲乙双方商定意见填写。

（三）第一条合同标的：按表中各项目要求填写，内容填写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四）第四条包装和运输：货物运输方式包括；汽车、火车、轮船等。

（五）货物交付和验收：时间按合同签订（或生效）后多少日（或工作日）或直接填X年X月X日前交货。

（六）第八条付款方式和保证金：资金性质按一般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拨款、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入安排的资金、未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入安排的资金、上年结余填写。

三、有关要求

（一）各单位现使用的专业合同可作为本合同附件，但专业合同各条款必须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各条款要求，如发生矛盾以本合同为准。

（二）协议供货合同应使用原文本。

（三）甲乙双方对本合同各条款均不能改动，只能在划线位置填写，如有改动视同无效合同。

（四）本合同统一用A4纸打印。

（五）本合同为试行文本，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在使用过程中如发现不当之处，请及时提出建议，以便修正。

本合同各条款由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负责解释。

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合同（采购合同编号：_____）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_____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公司名称）_____提供的货物（或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 验收方式： | |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验收 | | <input type="checkbox"/> 联合验收 | |
|---|-----|-------------------------------|------------------------|-------------------------------|--|
| 序号 | 名 称 |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 (或服务内容、标准) | 数量 | 与合同约定是否一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实际供货日期 | |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 | | |
| 验收具体内容 | | (按招标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可附件) | | | |
| 验收小组意见 | | | | | |
|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 | | | | |
| 参与验收其他或监督人员签字： | | | | | |
| 供应商签字或盖章： 联系方式： 年 月 日 | | | 采购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

备注：本报告单一式4份（采购单位1份、供应商1份、采购监督部门备案1份、采购代理机构1份）。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文件外层包装封面格式

1.所有投标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 (开标一览表、保证金证明) 一式两份, 不分正副本;

投标文件 (商务部分、价格部分、技术部分) 正本壹份, 副本肆份。

投标人名称: _____ 全称 _____ (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地址: _____

开标时启封

年 月 日

二、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保证金证明）一式两份，不分正副本

1. 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保证金证明）封面格式（不可缺）：

投标文件

（开标一览表、保证金证明）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 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保证金证明）目录：

目 录

| | |
|---------------------------------------|-------|
| (1) 投标函..... | |
| (2) 开标一览表..... | |
| (3) 保证金证明..... | |
| (4)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如有，格式自拟）..... | |
| (5) 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单位声明函（如有）..... | |
| (6) 中小企业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如有）..... | |

投 标 函 (格 式)

致：中国人民武装部队河池支队、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的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 (采购编号：_____)，
签字代表_____ (全名)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 (投标人名称) 提交投标文件 (开标一览表、保证金证明) 一式两份，不分正副本；投标文件 (商务部分、价格部分、技术部分) 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 (如有的话) 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日起_____天 (日历天)。

4. 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_____ 职务：_____

投标人名称 (全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投标人 (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开标一览表（格式）

采购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元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数量 | 单价 | 投标报价 | 企业类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专用耗材 | | | | |
| | | | | | |
| 其中：投标费用及利润 | | | | | |
| 合计金额：大写 | | | （小写：¥_____） | | |

注：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凡需用专用耗材的专用设备类采购项目，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耗材量或按耗材的常规试用量提供报价。

3、投标费用包括货物及货物运抵指定交货地点的各种费用、运输费、人员培训、验收检验费、购买及制作标书费、税费及其他一切费用。

4、以上报价应与“投标设备报价明细表”中的“投标总价”相一致。

5、企业类型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按投标货物生产厂商所属企业类型填写。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保证金证明（格式）

进账单或电汇单复印件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说明：

- 1、请务必在银行进账单或电汇单的用途或空白栏上**注明投标项目名称及采购编号**。汇款人、出票人须填写投标人单位名称，**不得填写个人姓名，否则其投标无效**。
- 2、进账单或电汇单复印件务必保持清晰完整，如模糊不清而造成该证明被视为无效或**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3、若**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保证金专户在保证金递交规定时间内没有收到投标人足额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其**投标无效**。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年 月 日

附：所投产品企业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对证明材料的真实性负责（装订在投标文件正本中），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提交证明材料原件验证，否则不予价格扣除。

残疾人福利单位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三、投标文件（商务部分、价格部分、技术部分）正本一份，副本四份，电子文档一份

1. 投标文件（商务部分、价格部分、技术部分）封面格式（不可缺）：

正本（或副本）

投标文件

（商务部分、价格部分、技术部分）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 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技术部分）目录：

目 录

一、商务部分

1、资格证明文件

- 1.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 1.2 投标声明书·····
- 1.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
- 1.4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 1.5 “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已办理“营业执照”三证合一的不需提供）·····
- 1.6 “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已办理“营业执照”三证合一的不需提供）件·····
- 1.7 信用记录·····
- 1.8 第二章《招标采购项目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资信及商务文件·····

2、资信证明文件

- 2.1 投标人或投标货物生产厂商自 2015 年 1 月 1 日以来获得行政部门颁发的重合同守信用、先进企业、纳税大户等与企业生产经营相关的奖项复印件（如有）·····
- 2.2 投标人或投标货物生产厂商有效的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复印件（如有）·····
- 2.3 投标人自 2015 年 1 月 1 日以来同类项目成功案例（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如有）·····
- 2.4 认为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如有）·····

二、价格部份

- 1、投标报价明细表·····

三、技术部分

- 2、商务响应表·····
- 3、设备配置清单·····
- 4、技术响应表·····
- 5、服务方案及承诺书·····
- 6、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
- 7、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如有，格式自拟）·····
- 8、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如有，格式自拟）·····

1.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格式：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年龄：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公章）

时间：_____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背面）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名：_____

1.2 投标声明书格式：

投标声明书

致：中国人民武装部队河池支队、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_____（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_____

_____。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我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名_____

年 月 日

1.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中国人民武装部队河池支队、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我 _____（姓名）系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 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_____ 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转为其他方式采购、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名： _____

所在部门职务： _____

职务： 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投标人（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委托代理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委托代理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背面)

2.4 投标人的类似成功案例的业绩证明文件：

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格式：（投标人同类项目合同复印件）

| 采购单位名称 | 设备或项目名称 | 采购数量 | 单价 | 合同金额 (万元) |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年 月 日

1、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单位及数量 | 单价 | 金额 | 企业类型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专用耗材 | | | | | | |
| 其中：投标费用及利润 | | | | | | | |
| | 运输费、安装调试费 | | | | | | |
| | 标书费、代理费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税费及附加 | | | 税费率：_____% | | | |
| | 项目毛利 | | | 毛利率：_____% | | | |
| 投标总价 | | | | | | | |

注：企业类型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按投标货物生产厂商所属企业类型填写。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2、商务响应表格式：

| 项目 | 招标文件要求 | 是否响应 |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
|------------|--------|------|-----------|
| 质保期 | | | |
|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 | | |
| 交货时间及地点 | | | |
| 付款条件 | | | |
| 备品备件及耗材等要求 | | | |
| ... | | | |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年 月 日

3、设备配置清单格式：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单位及数量 | 性能及指标 | 产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年 月 日

4、技术响应表格式：

| |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 | 偏离情况 |
|------|--------|-------------------|--------|------|
| 货物名称 | 主要技术指标 | 要求 | 性能及指标 | |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 | N | | |
| 质量标准 | | (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区标准等) | | |
| ... | | | | |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设备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年 月 日

5、服务方案及承诺书格式：

服务方案及承诺书

第1条 对合同条款、付款方式全部予以响应。

第2条 （由投标人按第二章《招标项目采购需求》要求自行填写，所作的承诺作为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必须真实、诚信，如提供虚假承诺或在中标、成交后不按其承诺履行的，将依法追究违约责任，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予以处罚。）

备注：以上为服务承诺格式，第1条为供应商必须列明，其余条款供应商可根据实际情况一一列明。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年 月 日

6、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格式：

| 序号 | 选配件、专用耗材 | 优惠内容 | 单价 | 比投标报价优惠率 |
|-----|----------|------|----|----------|
| 1 | | | | _____ % |
| 2 | | | | _____ % |
| 3 | | | | _____ % |
| 4 | | | | _____ % |
| 5 | | | | _____ % |
| 6 | | | | _____ % |
| ... | | | | _____ % |
| n | | | | _____ % |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年 月 日